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6日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0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3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8,616,181.7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提供投资金额安全的保证,并在此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CPPI,Constant Protection Portfolio Insurance)和基于期权的组合保险策略(OBPI,Option-Based Portfolio Insurance)。基金主要通过CPPI策略,在未来三年保本周期中,对资产配置严格按照公司开发的保本模型进行优化动态调整,以达到保本和锁定部分收益的目的。同时,本基金通过积极稳健的股票投资策略,竭力为基金资产获取最高的增值回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由三部分组成:资产配置策略、稳健资产投资策略、风险资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保本周期同期限的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保本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勇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95588
传真		0755-83026677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ion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6,151.11
本期利润	48,692,052.0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8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2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8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6,003,122.6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85%	0.15%	0.37%	0.01%	2.48%	0.14%
过去三个月	4.91%	0.20%	1.07%	0.01%	3.84%	0.19%
过去六个月	7.28%	0.28%	2.14%	0.01%	5.14%	0.27%
过去一年	4.08%	0.25%	4.31%	0.01%	-0.23%	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0%	0.24%	5.01%	0.01%	-0.41%	0.2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保本周期同期限的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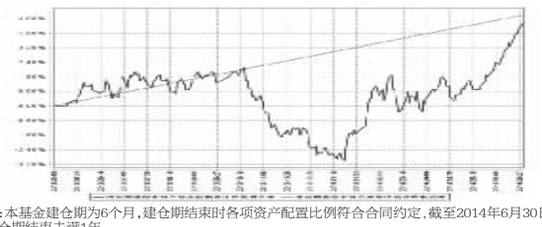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未满1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截至2014年6月,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34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志华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稳固收益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基金经理及诺安永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	2013年5月3日	-	8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曾于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3年5月起任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起任诺安稳固收益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起任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起任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过2013年的大幅调整,债券市场在2014上半年走出了一波牛市行情。一季度以短端收益率下行较多的陡峭化下行为主,而二季度则为长端收益率下行的陡峭化下行为主。对经济增速超预期下行的担忧和“定向降准”的出台,坚定了投资者对货币市场持续宽松的预期,为债券市场行情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二季度末,经济数据企稳修复了投资者对经济过于悲观的预期,债券市场短暂调整,收益率窄幅震荡。

投资运作上,诺安鸿鑫保本调整了债券持仓,加大了股票和转债的投资比例,并积极参与了新股申购。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6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当前经济短期企稳,货币政策环比大幅放松的可能性降低,在外汇占款减少的情况下,预计央行将继续结合再贷款、PSL和国库现金定存等工具维持合理的基础货币投放,保持市场合理的流动性。展望三季度,政策微刺激的力度和影响值得关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对短端利率的定位、债券供给扩容节奏也是影响债券市场的重要因素。我们将密切关注各方面因素的变化,努力把握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与《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财务综合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控制部、固定收益部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6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三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合同约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诺安鸿鑫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诺安鸿鑫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诺安鸿鑫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诺安鸿鑫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诺安鸿鑫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5,139,056.23	13,933,397.45
结算备付金	2,643,035.49	484,704.74
存出保证金	65,684.92	109,974.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0,788,731.67	1,064,391,395.16
其中:股票投资	90,372,829.51	54,141,266.5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90,415,902.16	1,010,250,128.6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9,796.28	-
应收利息	21,318,596.50	18,933,599.9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470.36	2,87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930,437,371.45	1,097,855,94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039,212.94	339,398,562.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71,183.75	-
应付赎回款	2,708,845.55	1,921,524.10
应付管理人报酬	633,307.02	795,733.62
应付托管费	105,551.17	132,622.2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8,584.18	90,459.45
应交税费	305,400.00	305,400.00
应付利息	150,606.45	128,487.9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11,557.77	154,411.07
负债合计	304,434,248.83	342,927,201.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98,616,181.71	774,142,995.76
未分配利润	27,386,940.91	-19,214,254.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6,003,122.62	754,928,74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0,437,371.45	1,097,855,942.44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46元,基金份额总额598,616,181.7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5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60,882,697.93	7,652,694.72
1.利息收入	22,059,719.38	6,143,600.1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02,708.41	174,059.45
债券利息收入	21,955,485.97	736,866.9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25.00	5,232,673.7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325,564.46	4,534,760.5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345,939.71	4,275,509.8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585,418.75	-62,086.7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605,794.00	321,337.5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345,900.93	-3,026,693.7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802,642.08	1,027.73
减:二、费用	12,190,645.89	2,481,940.56
1.管理人报酬	4,236,721.16	1,815,314.71
2.托管费	706,120.20	302,552.4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287,316.54	179,787.93
5.利息支出	6,797,416.88	108,826.5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797,416.88	108,826.55
6.其他费用	163,071.11	75,458.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92,052.04	5,170,754.1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92,052.04	5,170,754.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4,142,995.76	-19,214,254.69	754,928,741.0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8,692,052.04	48,692,052.0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5,526,814.05	-2,090,856.44	-177,617,670.4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45,181.47	36,907.25	2,482,088.72
2.基金赎回款	-177,971,995.52	-2,127,763.69	-180,099,759.2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8,616,181.71	27,386,940.91	626,003,122.6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5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46,263,644.84	-	946,263,644.8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170,754.16	5,170,754.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46,263,644.84	5,170,754.16	951,434,399.0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奥成文_____ _____薛有为_____ _____薛有为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发生变化。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4.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不存在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5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236,721.16	1,815,314.7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23,034.81	505,818.99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支付。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5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06,120.20	302,552.4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支付。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5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139,056.23	85,908.78	5,802,235.14	150,128.2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5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727	一心堂	2014年6月25日	2014年7月2日	新股流通受限	12.20	12.20	2,690	32,818.00	32,818.00	-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90,309,212.94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30230	13国开30	2014年7月1日	95.80	200,000	19,160,000.00
101355004	13闽交运MTN001	2014年7月3日	100.56	480,000	48,268,800.00
101360012	13乌国资MTN001	2014年7月3日	102.20	500,000	51,100,000.00
1182119	11华虹MTN1	2014年7月14日	101.16	300,000	30,348,000.00
1382144	13青城投MTN1	2014年7月14日	98.83	500,000	49,415,000.00
合计				1,980,000	198,291,800.00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10,000,000.00元,于2014年7月3日及2014年7月4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6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接近于公允价值。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①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级。

②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206,793,913.67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673,994,818.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3年12月31日,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144,512,395.16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919,879,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③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上述事项解除时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

④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0,372,829.51	9.71
	其中:股票	90,372,829.51	9.71
2	固定收益投资	790,415,902.16	84.95
	其中:债券	790,415,902.16	84.9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782,091.72	2.99
7	其他各项资产	21,866,548.06	2.35
8	合计	930,437,371.45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5,107,850.71	13.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2,818.0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09,384.80	0.7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2,776.00	0.0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0,372,829.51	14.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0	卧龙电气	6,000,000	46,020,000.00	7.35
2	300238	冠昊生物	330,189	16,793,412.54	2.68
3	000716	南方食品	1,419,438	16,664,202.12	2.66
4	300299	富春通信	100,000	1,282,000.00	0.20
5	300180	华峰超纤	57,399	998,742.60	0.16
6	300010	立思辰	36,000	897,120.00	0.14
7	002280	新世纪	20,000	630,400.00	0.10
8	300232	洲明科技	25,300	584,683.00	0.09
9	002138	顺络电子	27,100	565,306.00	0.09
10	300017	网宿科技	8,700	555,060.00	0.09

提示: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投资的所有投资的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lionfund.com.cn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4	榕基软件	24,777,006.84	3.28
2	300183	东软载波	21,989,622.09	2.91
3	000716	南方食品	17,997,599.19	2.38
4	002414	高德红外	15,999,043.22	2.12
5	300238	冠昊生物	13,728,585.07	1.82
6	002402	和而泰	7,999,575.43	1.06
7	300180	华峰超纤	1,790,918.94	0.24
8	300299	富春通信	1,287,254.00	0.17
9	300010	立思辰	757,598.00	0.10
10	002280	新世纪	584,000.00	0.08
11	300296	利亚德	512,877.88	0.07
12	300170	汉得信息	499,870.00	0.07
13	002475	立讯精密	499,510.00	0.07
14	002048	宁波华翔	499,318.12	0.07
15	300026	红日药业	499,116.03	0.07
16	300077	国民技术	498,887.00	0.07
17	002138	顺络电子	498,640.00	0.07
18	600351	亚宝药业	498,566.10	0.07
19	300232	洲明科技	498,410.00	0.07
20	300150	世纪瑞尔	498,119.34	0.07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4	榕基软件	20,638,455.61	2.73
2	300183	东软载波	18,414,261.87	2.44
3	600271	航天信息	15,287,124.50	2.02
4	002414	高德红外	13,844,630.13	1.83
5	002402	和而泰	8,229,803.05	1.09
6	600580	卧龙电气	3,302,353.68	0.44
7	300180	华峰超纤